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文件

深科技创新〔2015〕275号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公示2015年深圳市第二批拟通过复审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(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)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(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)的规定,经企业申报、专家评审、科技与财税部门会审,现对2015年深圳市第二批拟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(见附件)予以公示。

对公示名单中有异议的,请在公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,向深圳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以实名、书面形式提出。提出异议应以事实为依据,内容具体详细,并尽可能提供相关证

据材料。对于单位和个人反映的问题，我们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异议材料请签署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。

联系人：朱永锋

联系电话：0755--88102264

传真：0755--88102235
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市民中心C区5063室综合计划处

邮编：518035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15年深圳市第二批拟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

深圳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办公室
(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代章)

2015年11月20日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秘书处

2015年11月20日印发

附件

2015年深圳市第二批拟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
1	深圳市艾尔曼医疗电子仪器有限公司
2	深圳海龙建筑制品有限公司
3	深圳市博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
4	深圳市中兴长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5	深圳市创智成功科技有限公司
6	深圳立健药业有限公司
7	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8	深圳市安多福消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9	深圳市甲天行科技有限公司